

证券代码：688095

证券简称：福昕软件

公告编号：2020-016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皆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49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1,204.00 万股新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 238.53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71,901,2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285,422,606.33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586,478,593.67 元。上述募集资金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出具了华兴所(2020)验字 G-003 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项存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1	PDF 产品研发及升级项目	福昕软件、福昕美国、福昕欧洲	17,132.04	17,132.04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2	文档智能云服务项目	福昕软件、福昕美国、福昕欧洲	15,276.41	15,276.41
3	前沿文档技术研发项目	福昕软件	3,141.45	3,141.45
4	全球营销服务网络及配套建设项目	福昕软件、福昕美国、福昕欧洲	5,186.53	5,186.53
合计			40,736.42	40,736.42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20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3,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2020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132.7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2020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

三、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鉴于“PDF产品研发及升级项目”、“文档智能云服务项目”和“全球营销服务网络及配套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含公司全资子公司 Foxit Software Incorporated（以下简称“福昕美国”），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实际需求，公司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福昕美国增资人民币20,259.04万元（以汇率6.5558约合3,090.25万美元）用于募投项目实

施。增资完成后，福昕美国的注册资本将由 1,666.67 万美元增加至 4,756.92 万美元。其中，人民币 8,651.43 万元将用于 PDF 产品研发及升级项目实施，人民币 7,936.61 万元将用于文档智能云服务项目实施，人民币 3,671.00 万元将用于全球营销服务网络及配套建设项目实施。福昕美国将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分阶段投入募集资金，并对募投项目实施单独建账核算，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Foxit Software Incorporated
- 2、住所：41841 ALBRAE ST FREMONT, CA 94538-3144
- 3、注册资本：1,666.67 万美元
- 4、成立日期：2008 年 9 月 30 日
- 5、经营范围：软件销售及研发

（二）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已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9 月（未经审计）
总资产	23,403.97	29,274.04
负债	14,420.11	17,860.14
所有者权益	8,983.86	11,413.89
利润总额	2,685.61	3,278.23
净利润	2,285.65	2,561.42

五、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福昕美国进行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福昕美国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向其增资期间对其生产经营管理活动具有控制权，财务风险可控。

六、本次增资后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款项将存放于福昕美国开

设的募集资金存储专用账户中，并及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福昕美国的募集资金使用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以上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以上事项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

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二）保荐机构出具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4日